

黔鑫煤矿瓦斯发电厂项目（已建成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2 月 12 日，贵州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黔鑫煤矿瓦斯发电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已建成部分）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百里杜鹃管理区金坡乡岩脚村黔鑫煤矿内。本项目占地面积 1605.15m²，工程内容包括发电机组厂房、变压器安装区、高低压配电室、配件维修室、休息室、水循环设备、余热利用系统。其中瓦斯抽放站依托黔鑫煤矿现有瓦斯抽放站及相关设施设备。本项目分为 2 期建设进行，此次评价 1、2 期一起进行评价，一期项目装机（2 台 500KW）瓦斯发电机组，二期装机（4 台 500KW）瓦斯发电机组，瓦斯发电机组安装在发电机厂房内，采用的是厂房安装方式。总装机项目建成后年发电量约 2100 万度，一期装机（2 台 500KW）瓦斯发电机组年发电量约 700 万度。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取得贵州百里杜鹃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鑫宜源煤泥烘干厂建设项目备案，备案号为 2020-522429-44-03-462626，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取得《毕节市

生态环境局关于黔鑫煤矿瓦斯发电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毕环表复[2021]176号）。

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目前仅安装并运行有 4 台 500KW 的瓦斯发电机组。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实际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3 万元。

4、验收范围

黔鑫煤矿瓦斯发电厂项目已建成部分，即 4 台 500KW 的瓦斯发电机组部分。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本项目发电机外循环冷却补充用水、发电机内循环冷却补充用水、余热换热器用水、细水雾补充用水皆循环使用不产生废水；厂区不设置食宿，工作人员食宿依托黔鑫煤矿，项目不设置厕所，工作人员入厕依托黔鑫煤矿。

2、废气

抽采的瓦斯气体经发电机组燃烧后，烟气通 8m 高排气筒无组织排放，排空废气通过 15m 高的放空管排放，确保 NO_x、TSP、SO₂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燃气锅炉)要求；柴油发电机废气通过自带的排气筒排放，通过加强厂区绿化，降低废气影响。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隔声。

厂房隔声。

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含油废抹布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循环水池及过滤器产生的尘渣经统一收集后、定期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垃圾回收点。

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盘州市万森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

分区防渗。

设事故池。

落实风险防控要求，已编制《黔鑫煤矿瓦斯发电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22400-2023-040-L）。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江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2 年 9 月 3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稳定，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样品采集时段内企业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 83%。

2、废气

NO_x、TSP、SO₂ 检测结果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燃气锅炉)要求

4、噪声

厂界噪声所测点位的昼、夜间检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建成部分）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已建成部分环保设施基本满足已建主体工程环保要求，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已建成部分）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七、后续要求

1、项目续建（另两台发电机组部分）须落实环评及批复环保措施/设施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2、落实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3、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4、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5、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6、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辉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

